

親愛的先生/女士

以下是個人意見

1) 實施顧客責任制及各院推銷責任機制

1.1)或設立取消牌照及登出公司名稱

2) 設立錄影錄音簽約保障雙方

3) 保障顧客還要保障商業活動達到雙方公平公正

4) 設立防止濫用亂退款潮和定立退款機制例如:可能需付出 30%，
即止可退 7 成，可使顧客考慮清楚才簽名，雙方需有責任清楚自己
行為。

4.1)或可自由定立退幾多%

5) 冷靜期基本越短越好,什麼顧客心態也有，提醒顧客便宜莫貪，無
可能有燒鵝嘅味道蔗渣嘅價錢。

敬上

Lo Diane